



財團法人松慧文教基金會114年度工作報告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編號	計畫名稱	執行情形及效益	辦理時間	實施方式	活動類型	活動類別	性質	辦理場次	辦理小時數	參加人數/受益人數	地點	是否為國際性活動	是否為兩岸活動	經費預算	實際支用金額	備註
1	贊助鹿港民俗文物館	執行情形良好	114/01/29-114/11/14	獎助、補助	其他、文化推廣		合/協辦	1		46,000	鹿港	否	否	1,000,000	1,000,000	
2	贊助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	執行情形良好	114/02/11-114/12/31	獎助、補助	其他、獎助學金		合/協辦	1		57	全台	否	否	1,000,000	1,000,000	
3	贊助財團法人中國信託反毒教育基金會	執行情形良好	114/09/30-114/12/31	獎助、補助	其他、宣導		合/協辦	1		3,662	宜蘭縣	否	否	1,000,000	1,000,000	
4	贊助財團法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	執行情形良好	114/08/01-114/12/31	獎助、補助	藝文活動	其他類、中國信託新舞臺藝術節	合/協辦	87		8,489	台北市	否	否	500,000	1,000,000	
合計								90		58,208				3,500,000	4,000,000	

說明：

- 實施方式包括：演講、座談、研習、研討、展演、競賽、獎助、補助、推廣、宣傳、其他，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形敘明。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，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活動類型、性質、辦理場次、參加人數、地點、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、經費預算、實際支用金額逐一敘明。
- 活動類型包括人才培育、藝文活動2種，其中人才培育指為了提升社會大眾、基金會內人員之特定能力、知識、技能所辦理的培訓課程。藝文活動則為人才培育以外的藝文推廣、宣傳相關活動。若不屬於上述2種類別或無法規類，請以文字方式填寫活動類別。
- 活動類型為「藝文活動」者請填寫藝文活動為哪一種類別：1=視覺藝術類；2=工藝類；3=設計類；4=音樂類；5=戲劇類；6=舞蹈類；7=說唱類；8=影片類；9=民俗類；10=語文類；11=圖書類；12=綜藝類；13=其他類。若活動類型為「人才培訓」者則不需填寫此欄位。
- 請於空白處加蓋法人印信。